

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0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 1、召集人：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 2、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3、会议召开时间：2009年5月20日（星期三）上午9：30；
- 4、会议地点：吉林省吉林市和平街9号公司会议室
-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方式
- 6、出席对象：

（1）截至2009年5月1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审议关于提名姜宝才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 2、审议关于提名吴红斌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 登记时间：2009年5月19日上午9：30至下午16：00

4、 登记地点：吉林省吉林市和平街9号公司证券部

5、 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四、其他

联系地址：吉林省吉林市和平街9号公司证券部

联系人：陈盛昱

联系电话：0432-2749800 传真：0432-2749375

邮编：132002

注：本次大会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中钢集团吉林炭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5月4日

附件二：

董事候选人简历

姜宝才 男 汉族 1961年2月出生 硕士研究生 曾任中钢集团人力资源部副总经理、中钢集团企业发展部副总经理、中钢集团国际合作部总经理、中钢股份国际合作部总经理，现任中钢股份企业发展部总经理。姜宝才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吴红斌 男 汉族 1969年10月出生 硕士研究生 曾任中钢集团审计室审计一处处长、中钢集团国际合作部资源评估处经理、中钢集团国际合作部副总经理、中钢集团矿业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中钢股份资本运营部总经理。吴红斌先生不持有公司股份，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